

子金山
◎著

大明铁骑

元明战争风云录

子金山历史
资料的味道

中国历史最强军事王朝，300年纵横征战史

再起元明烽火，引爆古史战争潮

天涯**1000**万人气作者，

继《阿瞒出道》《喋血中原》《魏武雄风》《东坡》《大明宿儒》等另类史著后又一新力作

前言

侃中国历史——尤其是中国古代战争史需格外留意：最易遭到“破坏民族团结”云云，此类高度的指责。

因为这些战争多是“内斗”，也就是中国人自家门内的兄弟相残，折腾出来，现在五十六个民族哪个是外人，哪个是内人？

但是，笔者再怎么绞尽脑汁，觉得也难以避开描绘这种兄弟之间的残杀。历史就是历史。不会因为我们今人的“高尚”而改变外貌，已经发生过的事情么，那句老话是怎么说来着？泼水难收！——也就是说，这些已经成为了不可改变的即成事实。

事实上，整个中国的文字记载历史，大都是用战争作为骨架的，而这些战争也多是华夏子孙的内斗为主，一些至今被认定为英雄的人们也是从这些内斗中跃出。虽然历史的骨架中被斧砍刀剔的都是中国自家人的血肉，但毕竟也是真实的历史。地球上所有的文载历史，书写时所蘸的浓墨都是鲜血，字里行间都飘溢着腥味。

虽然，今人的高尚不能强加在古人身上，做子孙的不能指责祖宗们目光短浅。但是有一些基本的历史观点我们还是要秉持的，比如我们不能否定民族英雄岳飞的抗金伟业，比如我们这些现代人也无权替秦桧、洪承畴、吴三桂、汪精卫之流摘下汉奸帽子！不管那些精通政治权术的文史家们替他们搜罗出来多少冠冕堂皇的理由。

至于专家们所说的“兄弟相残”？那不过是今天部分学者的一厢情愿，实际上，中国古代的任何时期都有“外族”入侵中原，没听说哪族“兄弟”拿大汉子民当过兄弟！

以蒙古人入主中原之时：南宋灭亡时，半拉国土上还生存着人口一千四百一十万户（南宋统计人口大多以户为单位），大约六千余万吧，到了元灭南宋之年，南宋全境仅存一千一百七十四万余户，战争减少了大宋子民二百三十五万余户，也就是说：一千余万生命被蒙古马刀劈成了鬼魂。

据载：仅仅四川成都，蒙古人破城时便制造了尸体一百四十万具，城外尚不计在内（袁桷：《清容居士集》）。而且，大规模的战乱之

后必然伴随着瘟疫和饥荒，元代文人虞集描述：“蜀人受祸惨甚，死伤殆尽，千百不存一二。”

此外，蒙古军队还大量掳掠四川人口到北方充当奴隶，当时蒙古统治下的关中多四川籍奴仆，“岐、雍民家皆蜀俘”（姚遂：《牧庵集》）。

而在元朝建立后的和平状态下，即使处于部分史家所描绘的“大元政治开明”阶段——元朝立国最初二十七年中——中原人口却呈现负增长状态，这是什么原因？更不用说蒙古统治者立法将国人分为四等，处于最底层第四等的无疑是“南人”——即南方的汉人，这能是“兄弟”相处么？

以明清更代时期为例，据不确切统计：明末（崇祯初年）华夏版图上还生活着汉人一亿六千余万，到了清初（康熙初年），仅仅剩下了九千二百多万了，扣除自然灾害、官兵与“流寇”内斗等因素，即使减半计算，也有至少不少于三千五百万汉人丧命于清军铁蹄之下——当然，汉奸们也没少出力。

特别说明一下：明、清两代的人口统计都不太精准，当时实行的是按纳税人口数统计全国人口，大量不纳税的老人与儿童是不计算在内的，能查到的资料记载明末人口约六千余万，专家们一般认为当时人口数约为一亿至一亿五千万左右。

就连清代统治者自己编撰的《清史稿》，也不得不记载了“扬州十日”与“嘉兴三屠”等大规模屠杀汉人事件，不过，好像没有好意思直书干掉了多少汉人。据有关记载：清军占领扬州以后，清廷的豫通亲王多铎以不听招降为由，下令屠城：“十日不封刀！”于是，清军烧杀淫掠，无所不为。扬州居民除少数破城前逃出者及个别在清军入城后隐蔽较深幸免于难者以外，几乎全部惨遭屠杀，“城中积尸如乱麻”。

明人王秀楚依据亲身经历写的《扬州十日记》中记载，清军在四月破城之后，十日内对扬州全城大加杀戮，死亡人数达八十余万，昔日繁华都市顿成一片废墟，江南名城变为人间地狱，后人称之为“扬州十日”。

据有关记载，在嘉定，清代统治者为了镇压嘉定人不愿剃掉半拉光头的反抗，先后进行了三次屠城，嘉定城内民众无一降者，仅第三次就屠杀居民就达两万余人。

实际上，写清军屠杀奴役国人也罢，喊“八月十五杀鞑子”也好，都与今天的蒙古兄弟或者满族同胞不相干，少数民族统治者的罪孽与本民族的普通民众没啥关系？更不用说现在不知相隔了多少代，能因为满族一个爱新觉罗溥仪当了日本人的“儿皇帝”，就认定所有满族人都是满奸走狗么？

这种“敏感”其实大可不必。

不过，歌颂汉家男人脑后那根大辫子的戏过多了也绝对没有好处，依据当时统治者造出的脂粉替所谓“盛世”化妆，黄花岗的烈士英灵会在地下泣血痛哭的，说不定哪天夜里就会找到这些明星大腕们梦里，前去拔枪辩理！

扯以上这些闲话，不过是想声明一点：侃大明铁骑北伐无非是在讲述一段古代战争故事，与今天的蒙古同胞无关，如若冒犯，大家且当古曲闲唱罢了。

感觉不顺耳的同胞尽可以堵住耳朵，闭上眼睛也可，往下看不看由哥们儿自个做主。

目 录

第一章 中国牧民与农民的故事（1-6）	1
第二章 北伐序幕：傅友德的徐州保卫战（7-13）	13
第三章 北伐初战：摧枯拉朽下山东（14-18）	26
第四章 再战河南：“克隆”山东战事（19-24）	34
第五章 直击元大都：“窝心拳”终于出手（25-30）	49
第六章 战败思良将：顺帝终于想起了王保保（31-35）	61
第七章 棋逢对手：徐达与王保保的太原对决战（36-41）	73
第八章 回京之梦：元顺帝念念不忘大元都（42-45）	90
第九章 甘陕之战：攻心胜于攻城（46-51）	98
第十章 初战庆阳：张良臣的钓鱼行动（52-54）	111
第十一章 常遇春主军的北伐之路（55-61）	119
第十二章 北伐军指东打西征上都（62-67）	138
第十三章 艰难的庆阳攻坚战（68-71）	158
第十四章 一颗将星的陨落标志着另一将星的升起（72-76） ...	171
第十五章 庆阳与凤翔：一般攻守两种结局（77-83）	188
第十六章 北伐尾声：苦涩的凯旋班师（84-86）	203
第十七章 戏中有戏的兰州保卫战（87-90）	211
第十八章 朱元璋左右开弓再出兵（91-94）	222
第十九章 沈儿峪之战中的徐达与王保保（95-100）	234
第二十章 帅才李文忠：不动如山，动如脱兔（101-105）	253
第二十一章 首征沙漠最后一战：大漠深处的丧钟（106-108） .	266

第一章 中国牧民与农民的故事（1-6）

北方的游牧民族暂时被打服气了，武帝之后的大汉帝国总算安稳了几百年，也免掉了定期给胡人送去“慰安妇”“和亲”的屈辱，汉人破天荒扬眉吐气了一把，做了一回真爷们儿！

1

老习惯，一曲《临江仙》为全书作引：

大漠茫茫寻故垒，耳边号角连催。

长空雁叫更哭谁？

草原蹄印淡，壮士仍巍巍。

十万铁骑逐胡虏，旌旗猎猎翻飞。

萧萧逝水载魂归。

悲歌一曲，酒醉血正沸。

众所周知，中国由今上溯三千年，居于中原地带以农耕为主要生活手段的炎黄子孙便与北方的游牧民族结下了难解的“梁子”，自西周时起，天子也好，诸侯也罢，都对当时称为“戎狄”的北方入侵者格外头疼。

也别怨恨这些放牧牛羊为生的人们，怎么对中原害起了“红眼病”？主要因为：相比黄河、长江流域来说，中国西北方塞外的气候恶劣多了，在当时的条件下可以说是根本不适合五谷生长，再加上种植技术落后的缘故，西北方的少数民族基本上连刀耕火种也做不到。

人们靠啥填饱肚皮？唯有追逐水草放牧牛羊为生，汉文字中有句成语，叫做“茹毛嗜血”，其实就是当时游牧民族的真实写照。在无边大草原上游荡生存的人们吃的主食是肉类，饮料么？除了牛、羊、马奶之外，牛血与马血也是解渴佳品。

而那时中原的人们，已经进化发展到了堪称全球文明冠军的地步，除了相对富足的物资生活以外，还创造了多彩的精神生活，孔丘所追捧的“礼乐”等规矩就是那时发展完善起来的。

“天堂”与“地狱”的差别能不让那些处于水深火热生活中的人们心动手痒么？于是，对“富人”的劫掠便成为了“穷人”的主要业务，张弓

挥刀冲上去，劈杀一阵即满载而归，其收获自然要比等待牛羊慢慢长大、产驹、生羔、下犊迅捷多了。

至于要冒些受伤或者丢命的风险？那是自然的，不拼命别人凭啥把劳动成果送给你？

日久成习，游牧的人们也就没有了屠杀同类的罪恶感了，相反，一代代相传的劫掠却成了荣耀职业，杀人最利索者成了人们的偶像，劫掠收获最丰者戴上了人人羡慕的勇士桂冠。

据说今天的索马里海盗就类似这种处境，别看那么多国家的护航军舰虎视眈眈，在人家国内，从事这种海盗业务却是极受人们追捧的。

最快速的致富之路——抢劫！

被害人必然要实行正当防卫，厮斗也就不可避免，时刻处于主动地位的强盗们自然也要熟悉并精通自己的业务，所以，北方牧民历练出的杀人功夫远远超过了南方的农民。

但是，人口基数在那儿明摆着，当真打起“群架”来，牧民却远远不是农民的对手，怎么办？机动灵活便自然成了牧民的唯一选择。

于是，牧民们挖空心思改良的自己的交通工具，成为了生活在马背上的民族。

以战马代步去实施抢劫凶杀，一旦失风便可快马一鞭走人，风险概率大大降低，须知：战国时期之前的中原军队都是赶着马车打仗的，虽然吃喝器具等都能被马拉着随军，但笨重也是无疑，除非凑巧，坐马车的怎么也追不上骑马的。所以交战中常常落败。

到了战国时代，中原地区的赵国首开了移风易俗先河——“胡服骑射”。

也就是说：向对手学习，抛弃中原好看舒适的宽袍长袖服饰，改穿北部胡人利索实际的军装，建立自己的骑兵部队，将驾车的辕马训练成坐骑。

这对中国的军事史的进程来说，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2

是不是这样就万事大吉了呢？大家装备一个水平了，那就必然是人多欺负人少，骑兵对骑兵，数量多的应该居于绝对优势了吧？

未必。

这里面有个生活习惯问题，人家是拿着战马当腿当床又当餐桌，中原的机动部队即使严格训练成了专业骑兵，其控马娴熟以及运用技巧也是无法相较短长的。

所幸，这里科学技术产生了巨大的战斗力，有着文化与先进科技的发展，中原人在武器方面占了极大便宜。就冶炼技术来说，秦代之前，中原各国与北方胡人相较应该先进了整整一个时代，绝对不亚于当代英美联军相较萨达姆时代的伊拉克。

但是，大多时候的照面比武还是牧民们占了上风，中原人即使打了胜仗，也无非是把强盗赶得远远的，就战损与缴获来说，很少有占便宜的时候。

财主与叫花子角斗，能发财才怪！

还有最重要的一点：双方的搏斗目的不一样，一个是求得安宁为军事方针，一个是以捞一把就走人为作战目的，这种“超限战”较量，中原人吃了大亏！

怎样才能一劳永逸获得安宁与和平？战国时期各国经过长期实践得到了真知：战马不能跳高墙，那就造个城墙吧！

到了秦始皇时代，他老人家把这种垒墙运动发挥到了极致，豁出去了无数人力物力，把之前各国的长城连接起来，一道人类的军事防御奇迹出现了：万里长城！

至于这道惊世骇俗的防御工事效果如何？公正的说，在冷兵器时期内起到了“院墙”作用，不管小偷还是强盗，进院子总是不那么容易了。

但是，凡事有其利必有其弊：中原人也就此学懒了，一代代下来，万里长城成了心理支柱，安逸成了风气，从那之后，万里长城即成了必不可少的作战依托，没谁乐意走出院墙太远打强盗了。

这种关门闭户的日子一直坚持到了汉代，高祖刘邦试着走出院子打了一架，结果弄得灰头土脸，差点赔上了老命，还亏参谋们灵机一动，大夸中原女人长得靓绝，这才吓坏了匈奴人头头的内当家，当时的称呼叫“阏氏”的女人们，老公一旦喜新厌旧怎么办？所以坚决逼着丈夫撤围息兵远避“二奶”威胁，汉高祖才总算没有沦为战俘。

所幸刘邦留下了一个血性的曾孙，也就是被后人称为“汉武大帝”的刘彻，让刚刚冠名“汉”字的中原人露了一脸：坚决地杀出了家门，马刀对马刀与匈奴人打了个地覆天翻！

汉武大帝没有理睬万里长城，行事霸道得邪乎：打到人家后院去还不算，索性声明：犯我强汉，虽远必诛！

事实上，这位绝对“猛男”做的比说的还要蛮横：后来曾因为人家的马好却不送给自己，便不远万里刀兵相见，竟然出动三万铁骑六万汉军万里远征大宛国，汉人也做了一回上门强盗。

强权即公理，自古皆然！尤其是汉武帝麾下猛将霍去病，竟敢率八百骑兵深入匈奴老巢，把人家打了个稀里哗啦据史载：这位十九岁的小青年也曾经统帅指挥一万汉军铁骑，跨越千里大漠闪电奔袭，六天中转战匈奴五部落，虽然致使所率一万精兵仅幸存三千余骑，但却干掉了匈奴两位王爷级别的高干：卢侯王和折兰王，俘虏了匈奴浑邪王子及相国、都尉等“牛人”、“大腕”；一次战役曾斩敌八千九百六十人，连匈奴休屠祭天的金人也成了汉军的战利品。

据史载：那次奔袭使素来骄纵的匈奴人也开始唱起了哀歌：

“失我祁连山，使我六畜不蕃息。失我焉支山，使我妇女无颜色。”

北方的游牧民族暂时被打服气了，之后的大汉帝国总算安稳了几百年，也免掉了定期给胡人送去“慰安妇”“和亲”的屈辱，中国汉人破天荒扬眉吐气了一把，做了一回真爷们儿！

3

历史车轮辗转到了唐代，大唐帝国可是没说的，其武力可称世界之最，但在应对长城之外的游牧民族方面，却还是显得甚为笨拙，即

便是千古明君李世民执政时期，大唐疆界也还是不断遭受突厥人的侵扰。

幸好出了个狠人李靖，在执行唐太宗与突厥的和平使命时独断专行，来了个“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将抚慰突厥首领的圣旨换成了雪亮的马刀，一个偷袭再加“宜将剩勇追穷寇”，突厥人被迫俯首称臣，李靖大将军却没有因为擅自出击受到任何处分，反倒因此上了凌云阁的功臣榜，着实风光了几千年！

大唐李氏后辈出了个情种：唐玄宗李隆基，这位老哥卧榻征战功夫了得，大无畏精神到能落实到去儿子被窝里争夺媳妇，因此，中国历史增添了一段千古佳话，连大诗人白居易也为其泼墨行文，一曲《长恨歌》留芳至今。

只可惜龙床上训练不出来龙骑兵，情场得意一时的李隆基在战场上却没能出彩，虽然依赖郭子仪等名将出死力在战场拼杀，平定“安史之乱”保住了大唐帝国的虚架子，但国家却元气大丧，从此一蹶不振，直至帝国崩溃。

北方的一群狼终于等到了时机，胡人开始了第一次割据中原的伟大壮举，契丹、沙陀等北方游牧民族竟然在中原安家落户建国立号，一时间中原四分五裂，被不同民族的铁骑部队割裂为一个个地方政权。

历史上称这段时期为“五代十国”。

一个名叫赵匡胤的汉人却趁此时机登上了中国历史的舞台。

赵匡胤戎马出身，精于战场指挥，更精于官场内斗。一个陈桥兵变耍了个“黄袍加身”的把戏，便得到了后周一个国家，此后经过南征北战东拼西杀建立了大宋政权，史称“北宋”是因为后来出了个南宋的缘故，中国再一次得到了统一。

但是，北宋的统一是不大完整的，原后唐河东节度使石敬瑭开了认敌国国主当干爹之先河。石敬瑭给契丹国主耶律德光干爹的见面礼则是中原国土幽蓟十六州，自己也乘机称帝，史称“儿皇帝”。赵匡胤的大宋帝国虽然富甲全球，却一直未能收回这片中原战略要地。

这下中原人麻烦了！这是啥态势？草原铁骑从此没有了群山峻岭的阻碍，万里长城成了北方牧马人的院内风景线，也就是说：我啥时高兴即可带马队来内地转一圈儿！

所以，整个大宋时期都在为北方外族的骑兵而苦恼，后来紧急另建的续大宋政权被赶到了黄河以南，又挂着大宋的招牌残喘了一百五十二年，史称“南宋”，最后还是被外族灭国。

中国的民间传说最脍炙人口的莫过大宋杨家将的故事，杨家枪在说书人的嘴下简直神出鬼没，其威力不亚于今天的精确制导巡航导弹，但仍然改变不了这样一个事实：杨家将也好，杨门女将也好，都没能北伐获胜，而是被迫步步后退，北宋王朝曾几次对辽割地求和，却终没能改变覆灭命运。

最后还是游牧民族之间发生了窝里斗，一个新崛起的游牧民族灭掉了辽国、灭掉了金国、灭掉了西夏、最终也灭掉了“直把杭州作汴州”的南宋。

这个强横无比的民族就是蒙古，一群真正来自北方的狼！

4

十二世纪初，北方的蒙古大漠出了一位超猛强人——孛儿只斤？铁木真！

本来，以放牧为生并兼职强盗的蒙古牧民们组织是松散的，蒙古五大部之外还有百余个部落，各个部落之间为了争夺草场经常打得不亦乐乎。

就是这个铁木真，历经十年血拼，终于逐步并吞了蒙古各部，在大草原上建立起了一个统一的蒙古政权，显示出了“团结就是力量”，原来三五成群的马刀一下成了遮天盖地的刀丛！

现在有个大家都知道的新名词：“丛林法则”——也就是弱肉强食的意思，岂知“丛林法则”到了草原也照样适用，本来就强悍异常的蒙古铁骑经过铁木真组织起来之后，一下变成了邻居们的噩梦。

公元 1206 年，蒙古高原上的百余个大小部落已经不复存在了，五大部蒙古俊马都站在了铁木真的旗帜下。铁木真在斡难河(今鄂嫩

河)之源举行大会，建立了也客?蒙古?兀鲁思(大蒙古国)，自己被尊为成吉思汗(即“天赐”或“强大”之义)。

大蒙古的强盛与辉煌就此开始了！蒙古马刀开始集中对外，邻居们的噩梦也就逐步变成了可怕的现实：成吉思汗首先瞄准的是金国的西北屏障西夏，历经两年，西夏国王大概也温习了中原汉人屡试不爽的“和亲”文化，送上了漂亮女儿乞降，成吉思汗成功地开始了征服之路。

蛮横的成吉思汗根本没有在乎同几线作战，当西夏不成为主要威胁之后，成吉思汗就亲率大军开始进攻金国，大战间隙还于 1214 年出兵于中亚的楚河流域灭了被称为西辽的契丹残部，甚至还举国之力出兵二十万远征了西域花刺子模，花刺子模国王摩诃末被打破了胆，率残部一口气逃到了宽田吉思海（今里海）的一个小岛上，最终病死在那里。

这一下就是二十四年的血拼，最终，曾经强悍一时的西夏、金国均被灭。

需要说明一下：蒙古主要敌人金国的灭亡，成吉思汗没能亲自看到，就在成吉思汗灭掉西夏的次年，凯旋班师回漠北的途中，病死在六盘山下的清水县。

成吉思汗虽然死了，但被金国赶到了黄河之南的大宋政权最终却没能躲过蒙古铁骑，在坚决抵抗了五十一年之后，都城临安被攻占，其后南宋残部又逃亡苦撑了三年，最终，抗元民族英雄陆秀夫背着九岁的小皇帝赵昺在厓山战败跳海自杀，这也标志着南宋政权正式灭亡。

值得一提的是：当时追随小皇帝的宋军、官员及家眷也纷纷跳海殉国，宁死不降胡虏，据史载有数万之众一齐跳海！大家可以闭目设想一下：数万人集体自杀，那是何等悲壮情形！

由此看，汉人中绝不乏血性汉子，南宋被灭着实有点冤枉。

五十余年的蒙古对南宋的战争进程也是如此：蒙古人征伐远比南宋强大的金国与西夏，用了总共二十余年就大功告成，但对付他们眼

中更为懦弱的南宋，却苦苦征战了五十余年，最初的几次征伐还都是这些南方的瘦小汉人占了上风。

中间的几次大战，尤其是合州与襄阳的攻城战——钓鱼城之战。蒙古人赔进去了大汗蒙哥，致使成吉思汗的几个儿子为争汗位自家厮斗了四年之久；襄阳：一座孤城，具有绝对优势兵力的蒙古铁骑竟然整整六年望城兴叹，若不是南宋当权奸臣贾似道有意瞒报军情，专心在临安教导皇帝玩乐，蒙古人能不能消灭南宋都是难说的事儿。

由此证明：汉人若是动真格的，中国没有哪个蛮横民族能是对手。

但是，自汉之后，汉人中的汉奸也是前仆后继层出不穷，就是这些民族败类甘心为虎作伥，领着强盗进家打劫自己，才使得华夏国土屡次沦丧，南宋灭亡时如此，明朝灭亡时如此，就是日本人侵略中国之时，被称为皇协军的汉奸部队其数量也远远超过了侵华日军！

具体到蒙古灭亡南宋，致使最后一次入侵成功的战略部署，就是一个名叫刘整的南宋大将出的点子。

刘整本为抗元英雄孟珙部将，深得孟珙真传，而其所部水师更是精悍，刘整的投敌叛变不但使蒙古人终于得到了梦寐以求的水师，而且这位识时务者还向蒙古大汗忽必烈提出了先取襄阳、再攻临安的亡宋战略攻略，忽必烈采纳后果然奏效，蒙古人拿下襄阳后，南宋都城临安门户大开，此后用了不足三年蒙古铁骑便驰进了临江城。

甚至蒙古人的国号“元朝”也是出自一个绝对有才的汉人脑瓜，此人即被史家称为元代政治家、文学家的刘秉忠，祖上是正宗江西人，曾祖辈即事身金国当官，到了刘秉忠这代，金国灭亡，刘秉忠及时改换门庭，成了元朝开国皇帝忽必烈的高级顾问，拜光禄大夫太保、参领中书省事、同知枢密院事，直接参与了元朝政权的初创。

据史载，蒙古人建都燕京即是刘秉忠建议并由他亲自主持，新都城命名为大都，至元十一年正月（1274年），大都宫阙建成。同年八月，刘秉忠劳累过度去世，这个汉家儿孙也算是为大蒙古“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了！

从此，华夏各民族被蒙古弯刀奴役的时代开始了，其中的南人——坚持抗战到最后的南方汉人——被列为四等公民，几家公用一把菜刀、一个千户即有权随便去糟蹋治下的任何汉人的新婚妻子、无辜杀死一个汉人只需要罚大约一头毛驴的铜钱了事！

甚至这“罚驴条文”也是纸面上的，大多蒙古官员宰了汉人之后连张驴皮也不用上交。

这在元代戏剧大师关汉卿大作《鲁斋郎》中即能清楚的看出来。

挣扎在蒙古铁骑下延命的汉人甚至连名字都不配有，一般只能借用父母的生日或自己的生日起个数字符号罢了，这点有证据：明太祖朱元璋原名就是朱重八，也就是“朱八八”之意；另一位农民起义军首领陈友谅小名则叫“陈九四”；还有一位义军首领张士诚叫“张九四”。

这是中国汉人的首次亡国，时间长达九十七年，蒙古人用马刀与强弩组成的军事机器维持着对中原汉人的奴役

5

公元 1328 年的某一个极为普通的下午，一个不起眼的中国农妇陈氏在一个不起眼的中国乡村——濠州钟离（今安徽凤阳）生下了一个不起眼的男婴，按照农家惯例，老农父亲朱五四给儿子起名朱重八。

这个不起眼的农家汉童，随着年龄增长以及社会地位不断改变不断改名，最初改为朱兴宗，长大造反时改名朱德裕，最后再改名为朱元璋，字国瑞，从此，朱元璋这三个汉字就永远记载入了中国历史。

至于《明实录》中描述朱元璋出世之刻红光满地，异光照亮夜间茅屋，以致于邻居以为老朱家失火了！这无疑是臣下在拍朱皇帝马屁，据载：朱元璋出生时刻为未时，也就是刚过中午，没记载说天阴下雨，也就是应该阳光明媚，有没有红光估计都是看不见的。

出生以及少年时代都不起眼的朱元璋在公元 1368 年那年成了中国最惹眼的人，这年，朱元璋定都应天（南京），重新建立了中原汉人政权——大明！历经十五年的血海里翻腾，赶走了元朝的政权，昔日的朱八八成了大明的开国皇帝。

“山河奄有中华地；日月重开大宋天。”

这是朱元璋在集庆(后改名为应天府)初次独辖山头招兵买马时军营外大旗上的诗句，可见，那时的朱元璋政治目标就极为明确：收复被蒙古人侵占的“中华地”！光复汉家的“大宋天”！

至于诗句中的“日月”为“明”，是否属于巧合？或者说日后有意将政权冠上“明”字？那就不好妄猜了，估计还是纪念昔日旧主小明王韩林儿的因素在起决定性作用。

就在上一年，也就是公元 1367 年 4 月，还是吴王的朱元璋行文诏告天下，开始了对大元帝国的第一次北伐，也就是这次对蒙古铁骑的成功打击，才使得这个日月组成的“明”字从此有了非常涵义！

北方来的一群狼开始惊恐的面对能够制服它们的猎手了。

今天的很多史家都对这之前的朱元璋不无指责：胡虏就在不远处，为什么非要对同为汉人兄弟的其他起义军先举起了屠刀？这不是公然施行“攘外必先安内”的荒唐政策么？

这就要从朱元璋以及他所建立的军事部队开始说起了。

所谓“部队”，即组织起来的武装人群。

但是，把人们武装起来并且给予排位身份，使一大群武人都逐级听从一个人的指挥，组织成一支军队，却并不一定就可以闯荡天下了。因为你的对手也能如此，你并不占有独家制胜法宝。

一支军队若要立于不败之地靠的是什么？两条：严明的军纪与坚定的信仰。

前者才能取得老百姓的支持，才能得到持续不断的后续兵源；后者才能让将士们自觉拼命。

讨过十年饭的朱元璋最知道穷苦老百姓期盼什么，因此，朱元璋的部属纪律严明，对老百姓秋毫无犯，在当时大大区别于其他义军。而政治信仰上？前文已经提到过，招兵大旗上写明了：

“山河奄有中华地；日月重开大宋天。”

为中华山河而战，为汉人天下而战。凡是汉家子孙，谁能不为此热血沸腾？好了，“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有了；“一切行动听指挥”的

严明军纪有了，这下是不是就可以纵横天下了呢？还不够，还需要“灵活机动的战略战术”。

战略层次思考，一般来说是属于少数高层人士的专利，这东西基层官兵思考多了有害无益；战术方面就不同了，这里需要一大批将才来执行并实施上级的意图。怎么打，是领导们把思想化为口头明确的指令，具体打，打出彩却需要下级将士的意志与技巧相结合。

这种人才若能组成一支军队的骨架，才算具备了一支打不垮的“铁军”的雏形。

可是，人才哪里来？天上不会掉人才，一切人才都要从实践中筛选出来，俗话说“百炼成钢”，百折不挠的作战意志与百战不殆的作战技巧只能来自于实战，练兵场上的“士兵突击”毕竟是做戏，更诞生不了真正的军事家。

朱元璋麾下的“铁军”就是从实战中历练出来的。

6

元末，“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的名言得到了证实：自 1325 年起，被压迫到了忍无可忍地步的中原汉人就不再默默忍受了：爆发了赵丑厮、郭菩萨在河南领导的农民起义；元惠宗至正十一年（1351 年），刘福通率红巾军起义，蒙古人在中原的血腥统治开始出现动摇迹象。

蒙古人在中原八十余年的安逸日子葬送了他们曾经令地球人闻之色变的蒙古铁骑，这时的元朝贵族们已经不愿意在腥风血雨中寻找刺激了，而是热衷于更多地获取财富与权力，统治者内部为争权夺利不惜刀枪相见。于此同时，反抗蒙古人的起义军也在为着同样的原因开始相互大打出手。

没有必要长篇累牍哪家义军属于正当防卫，哪家是在惹是生非，当时的起义军已经主要分化合并为三大股，分别是陈友谅部、张士诚部和朱元璋部。

就军事实力来说，最强的是盘踞在湖北和江西一带的陈友谅，他占据了长江上游，而朱元璋占据的应天是下游，必须要仰首而战，就

算是同处下游高邮江浙一带的张士诚，财力与军队也比朱元璋的吴国强大得多。

也就是说，号称吴国的朱元璋其实是在两大强敌夹缝里挣扎求生存，这还不算北面不远的死敌元朝。

就对元作战形势来说，大家的处境是一样的：谁出动主力去和蒙古人死掐，谁的老窝就处于被“友军”掏掉的危险，最给面子的仗义行为也是坐山观虎斗，等着大风刮过后不费力的去拾风落枣。

而恰恰蒙古人也是这种心态，大元皇帝与朝堂高官们也是欢欣期待坐等这些造反乱民自己碰撞个两败俱伤。

这次蒙古人失算了：坐山观虎斗的策略并没有等来老虎们死得光光、一只重伤，相反，幸存下来的那只老虎反而更加凶猛了！

朱元璋，带着一支仅仅以二十四人起家的部队，从这内外实战中发展壮大起来，经过与张士诚的镇江攻防战、宁国攻坚战、与陈友谅的应天保卫战、洪都保卫战、以及一战定乾坤的鄱阳湖大水战等“内斗”，朱元璋已经拥有了一支堪比蒙古铁骑的无畏铁军！

朱元璋本人，从这些血战中学会了把目光投向战略布局；主要智囊李善长、刘基（即民间名人刘伯温）等则学会了制定详尽的作战计划以及保障后勤军需；更关键的是：无数血战历练出了一批战场帅才、将才！

这些军中骨干被后人们在说书场中一再演义神话，个个成了天上的星宿下界，其中较为著名的有：徐达、常遇春、冯胜、李文忠、傅友德、邓愈、汤和、沐英、蓝玉、华云龙……可谓群星灿烂。

在这批群英背后，则是一支因为有组织而更可怕的武装人群，常遇春率领的骑兵部队已经丝毫不弱于蒙古铁骑最盛时，从实战中打拼出来的步兵已经早就丢掉了汉人惯有的对骑兵的畏惧；还有一支决定性的力量，从陈友谅那里缴获来的庞大水师以及无数战船。

将水师定位于决定性的力量，是因为在进攻性质的征伐中，实质上军资运输决定着战争命运，无论多庞大、多精锐的部队，吃饭都是